

#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誠聘專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

一、本校電機工程學系誠聘專案教師 1 名與產學專案教師 1 名(助理教授以上)，從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輔導之工作，預定起聘日期為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。

## 二、應徵資格需：

- (一)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電機工程系所博士學位(研究專長須以控制領域、數位 IC 設計、電力電子、天線工程、微波電路、應用電磁等領域優先)。
- (二)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及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者。
- (三)具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

三、應徵者申請文件：(身分證明文件請攜帶正本核驗，核驗後發還)

- (一)身分證或護照影本。
- (二)學經歷證件影本：大學、研究所等學位證書及成績單影本（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並附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紀錄及其他相關證件，如畢業證書及學位總成績證明非英語，係其他國家語言，請附上中文譯本）。應屆畢業者請檢附指導教授證明並註明預計畢業日期。
- (三)履歷表（附兩吋照片一張）、自傳（含大學以上學經歷、專長）、歷年學術研究著作目錄、歷年研究計畫清單、未來研究方向簡述、可授課程之教學計畫書（本系大學部課程、碩士班課程參閱本系網址）、個人作品集、其它有助審查之資料。
- (四)各類證書影本(如：教師證書、國家考試證書、業界服務經歷證明…等)。
- (五)重要成果或貢獻、專利、發明、榮譽事蹟。
- (六)博士論文、摘要及相關研究著作全文。
- (七)推薦函至少 1 封。
- (八)其他足以證明其資格之文件。

## 四、面試：

- (一)書面審查通過者，須由遴選委員會進行面試。
- (二)面試時間另行通知。
- (三)經甄選、決選、及各級教評會通過者，預計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聘任。

五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 日為止。

六、收件方式：應徵資料請以書面掛號郵寄或以電子郵件方式收件，不接受傳真方式。

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應徵教師」，相關應徵資料恕不退還。

七、聯絡人：楊祝壽主任

電話：02-2182-2928#6612

電子郵件：[csyang@gm.ttu.edu.tw](mailto:csyang@gm.ttu.edu.tw)

收件地址：台北市 104 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40 號，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收。